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经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 会议由董事长林巨广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 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0）。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